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就全资孙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于2019年7月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中珠医疗独立董事，经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充分了解公司发展需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董事会补充审议全资孙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事项，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公司已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与公司及交易各方均没有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其进行评估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和要求，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本次关联交易目的在于收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资产，再由控股股东将相关价款用于偿还占用公司的资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在本次补充审议之前已经将该三次关联交易价款用于偿还部分占用资金。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补充审议的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

独立董事：杨振新、曾艺斌、曾金金

二〇一九年七月五日